

2024年中央音乐学院海内外考级 南洋艺术学院考点考试简章

一、概述

中央音乐学院（Central Conservatory of Music）是中国最高音乐学府。为弘扬中华民族音乐文化，中央音乐学院自1989年起先后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考级工作，本着普及音乐教育的宗旨，以严谨的学术作风和优良传统，为海内外学习乐器的音乐人士提供专业、权威的水平鉴定。

1. 报考科目：

二胡、琵琶、古筝、笛子、扬琴、唢呐、阮、笙、柳琴、小军鼓。

2. 报考级别：

二胡、琵琶、古筝、笛子、扬琴、唢呐、阮、笙、柳琴专业演奏水平定为一至九级及演奏级；小军鼓专业演奏水平定为一至九级。报考演奏级的考生必须已取得该专业九级证书。

3. 报名对象：

凡学习过以上专业，具有一定基础者均可报名参加，年龄不限。

二、报名

考试形式：录像形式。

考试报名时间：2024年8月12日上午10:00开放至9月6日18:00截止。

报名网址：www.nafa.edu.sg/nafa-ccom 网上报名时可以用信用卡支付考试费用，所有注册和支付将在网上进行。

准考证：将在10月底依照报名表格上所填写的申请人姓名与电邮发送。

录像提交截止日期：2024年11月18日09:00—2024年11月29日18:00。关于录像提交时间，请参阅准考证。

重要提示：

1. 考生务必在报名时确认个人资料，考点将不为任何有误的证书资料负责。
2. 根据2019年9月1日生效的个人资料保护法案，2020年起已取消群体报名。

三、考级收费

| 级别 | 报名费（新币） |
|-----|---------|
| 一级 | 70 |
| 二级 | 80 |
| 三级 | 95 |
| 四级 | 120 |
| 五级 | 160 |
| 六级 | 200 |
| 七级 | 250 |
| 八级 | 300 |
| 九级 | 390 |
| 演奏级 | 500 |

四、考试录像

1. 所有考生都应按以下顺序录制视频：按考试顺序，宣布本人姓名和所选曲目的名称（须**手持正版考试教材**）。回到演奏位置，考生依次按照考试要求完整演奏所有应考曲目。可以稍微侧坐，便于看清楚演奏全貌。（其间不必报曲目和讲话）

2. 考试中所有曲目的反复记号一律**无须反复**，如遇到不同结尾反复记号（“跳房子”），可直接进入第二结尾（“2房子”）演奏，以节省录制时间。

3. 所有考级曲目（包括部分专业的抽考曲目）须在录制过程中一次性完成。一旦进入“出示本人证件”环节，考生全程不得离开画面。

4. 使用手机或录像机录制考试视频均可，手机录制时需要进入飞行模式，以防止打断录制过程。

5. 考试视频录制完成后上传至考点指定网络终端。

五、考试证书

1. 考试证书将在翌年4月之前由考生亲自到新加坡南洋艺术学院领取，领取日期会以电邮方式另作通知。

2. 请勿以电话或电邮方式查询考试成绩。考级不设重考或重新打分的机制。中央音乐学院保留考级最终评核的权利。

3. 若有任何疑问，请电邮 nafacom@nafa.edu.sg 咨询。有关考级的最新信息可上网获取：www.nafa.edu.sg/nafa-ccom。

六、考试要求及注意事项

1. 二胡、琵琶、古筝、笛子、扬琴、唢呐、阮、笙、柳琴专业考试要求：自选练习曲**1首**（可看谱演奏）、自选乐曲**1首**（须背谱演奏，年满18周岁以上者例外）。

2. 小军鼓专业考试要求：

- 一级：全部基本功练习ABCD；
- 二级：基本功练习1或2自选一首，练习曲自选一首；
- 三级至五级：带星号的练习曲和不带星号的练习曲各选一首；
- 六级至九级：带星号的练习曲和不带星号的练习曲各选两首。

3. 除小军鼓专业和部分专业规定允许看谱的曲目外，所有专业的全部考级内容一律要求背谱演奏。**18周岁以上考生可申请看谱，但须提供年龄相关证明，否则视为不规范，不给予最终成绩。**

4. 各专业考试时一律不得使用伴奏或伴奏音频。

5. 考试时需自备演奏乐器。

6. 所有考试都必须提交录像。**录像过程中不得佩戴耳机或使用任何辅助设备。**

7. 所有考生一律使用**中央音乐学院考级教材**，教材样本见www.nafa.edu.sg/nafa-ccom。**考点不接受任何不相同或复印版本。未能出示中央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认可教材者将有可能被拒绝评审。**购买考级教材地址：**See Lian Enterprises** 149 Rochor Road, #03-28 Fu Lu Shou Complex Singapore 188425。 Tel: 6337 4734

8. 考试将以中文进行。若需要翻译，请在报名时明示。

9. 考生应准备全部规定应考曲目，不得缺项，缺项视为不通过。

10. 开考前，考生因不可抗拒事由，如重大疾病等情况导致不能如期正常考试的，须于2024年11月15日前提交相关佐证材料发送电邮至nafacom@nafa.edu.sg，经中央音乐学院考级委员会审核批准的，可保留考试资格，延期至下一次参加同专业同级别的考试。

11. 中央音乐学院保留考级最终评核的权利。

请考生及家长仔细阅读本简章，并自觉遵守简章中的各项规定，谢谢合作。

中央音乐学院海内外考级

南洋艺术学院考点

2024年7月